



审核评估工作简报

教学评估中心主办

2019年第4期（总第5期）

目 录

★校内动态

- ◆学校召开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工作组阶段汇报会
- ◆管理学院与广州白云学院领导召开交流座谈会
——沟通达共识 交流求进步 为审核评估助力
- ◆学生发展专项组召开第三次审核评估工作推进会
- ◆学校组织开展2019届毕业论文（设计）校内专项评估工作

★理论视野

- ◆共治•分类•增效：新时代高校教学评估变革的三个向度
刘振天 中国高教研究

学校召开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工作组阶段汇报会

2019年10月18日下午，学校审核评估工作专项工作组阶段汇报会在行政楼五楼第三会议室召开。全体在校领导出席会议，副校长樊相宇主持会议，专项工作组负责人，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



审核评估专项工作阶段汇报会议现场

会上，五个专项工作组牵头单位教务处、人力资源处、资产处、学生工作处、党委工作部负责人分别汇报了教学运行管理、师资队伍、学生发展、办学条件、宣传与学校品牌传播、定位与目标、师资队伍、教学资源、培养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和自选特色项目的等工作的阶段进展情况，以及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与会领导分别从报告内容、材料与数据支撑、要素与要点梳理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各专项工作组汇报本组工作开展情况



校长黄新民总结讲话



副校长樊相宇主持会议

汇报结束后，黄新民校长作了讲话。他对五个专项工作组的汇报情况表示充分肯定，同时也提出了工作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围绕下一阶段开展好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一是要有责任感使命感地开展审核评估工作，要对标问题，寻求解决措施，确保审核评估各项工作有力推进。二是各专项组要坚持“评建二十字方针”，强化办学合理定位，强化教学中心地位，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建设。营造人人重视关心评估，服务教学，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服务，要汇全校之智，集全校之力，扎实做好审核评估各项工作。三是要落实责任，层层分解任务，各司其职，确保各项工作得到有效的落实。四是抓住审核评估机遇，才能推动学校跨越式发展，希望全体同仁能够统一认识、紧密配合，切实突出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全面提高本科人才培养质量，为审核评估做出贡献。

（文/图 李曼）

管理学院与广州白云学院领导召开交流座谈会

——沟通达共识 交流求进步 为审核评估助力

2019年10月24日下午，管理学院与广州白云学院会计学院院长马丽莹、副院长李炜、经管中心主任贺雪荣一行在学校经管实验中心举行了交流座谈会，管理学院院长夏绘秦、副院长刘勤燕、院长助理常引、部分教研室主任出席了本次会议。



座谈会现场

本次交流座谈会围绕二级学院在审核评估中的各项工作开展交流。2018年12月广州白云学院接受教育部审核评估，广州白云学院会计学院马院长对二级学院在审核评估过程中的试卷、毕业论文、专家走访的“331模式”以及学院在工作汇报时的注意事项等进行了介绍。夏绘秦院长也对管理学院的办学特色、专业建设等进行介绍，双方就学科建设、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校企合作以及特色凝练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

夏绘秦院长介绍管理学院办学特色



此次交流座谈会，为管理学院做好审核评估准备工作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建议，也为我们在校企联动、特色凝练等方面拓宽了思路。

（文/图 刘勤燕）

* * * * *

学生发展专项组 召开第三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推进会

2019年10月25日上午，我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学生发展专项组工作研讨会在行政楼104室召开。校招生与就业处副处长白军华、创新创业学院副院长展海燕、校团委书记李东豪、教务处教学科科长李娟花、国际教育学院教学办主任杨宏峰参加了会议。会议由学生发展专项组组长、学生工作处处长张利军主持。



学生发展专项工作组第三次审核评估工作推进会会议现场

会上，张利军组长反馈了学校领导在前阶段本科教学审核评估工作专项组工作汇报会上的讲话内容。与会成员认真学习领会学校领导的讲话精神，并围绕学风建设标志性成果取得、创新创业“五位一体”的工作思路、大学生科技文化节筹办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学校领导给予的指导意见，高屋建瓴、切近实际，为学生发展专项组工作提出了新思路，给出了新方法，为指导学生能力发展提供了新路径。

接着，与会成员就我校教学评估中心印发的《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职能部门任务清单》进行研读，专项组成员逐一讨论审核评估任务清单中的要素和要点，重点对专项工作组业务交叉内容进行了研讨。一是通过认真研读，理顺各要点之间的内在关系，促进专项组工作深度融合，实现各要素之间相互影响、相互支撑；二是进一步夯实责任，针对业务交叉部分，明确牵头部门，对关联性强要点，早研判，定标准，重收集，避免造成业务“真空区”；三是通过集中学习研讨，勾勒学生能力发展轮廓，明确各部门在学生成长过程中的责任与使命，力求力出一孔，形成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和全员育

人的良好格局。

最后，与会人员围绕学生发展专项组工作方案，完善重点任务目标，明确阶段任务，层层分解任务，做到审核评估工作与常规业务深度融合，凝心聚力、真抓实干，真正做好学生发展专项组各项工作。

(文/图/郑敏杰)

* * * * *

* * * * *

学校组织开展

2019 届毕业论文（设计）校级专项评估工作

为强化教学质量监控，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学评估中心、教务处于 10 月 21 日-25 日组织校内专项评估组对全校 7 个教学单位的 21 个本科专业 105 份 2019 届毕业生的毕业论文（设计）进行校内专项评估检查。校级抽评论文覆盖了 2019 届毕业生总人数的 5.7%。

本次毕业论文（设计）评估的对象是 2019 届本科毕业生，分为二级学院自评、校级抽评两个阶段。9 月 23 日，教学评估中心印发了《陕西国际商贸学院 2019 届毕业论文（设计）专项评估工作安排》（陕商院评〔2019〕9 号），对此次毕业论文（设计）评估工作做了详细安排，要求相关本科教学单位按照《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质量评价指标体系》及《学校毕业论文（设计）质量标准》先进行全面自查，并形成《2019 届毕业论文（设计）自评报告》及《2019 届毕业论文（设计）自评结果汇总表》，要求相关教学

单位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前将自查报告及自查情况汇总表报送至教学评估中心。在此基础上，教学评估中心、教务处组织校级督导进行毕业论文（设计）抽评工作。



抽调的论文材料

10 月 21 日下午 4:00，在行政五楼第二会议室召开 2019 届毕业论文(设计)校内专项评估工作部署会议，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有校级教学督导、部分教学单位督导、部分教学单位副教授、教学评估中心全体人员及教务处管理干部。会议由教学评估中心副主任程卫平主持。

他首先对各位校内专家和教务处相关评估秘书对学校教学评估工作的支持表示感谢，各位校内专家均是利用上课之余的时间完成本次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专项评估工作查阅资料种类多，工作繁杂，需要专家付出辛苦劳动；其次，他对本次毕业论文（设计）评估的具体要求作了讲解，本次毕业论文（设计）专项评估指标体系设计从 6 个方面进行认识，分别是教学资料及指导教师资格、选题、教师指导、基本训练、论文质量、成绩评定及归档；第三，他对校内评估督导专家和评估秘书的职责进行了讲解，要求大家严格按照《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本科毕业论文（设计）工作质量评价指标体

系》进行检查评价，最后对每个教学单位形成一个书面反馈意见。



2019届毕业论文（设计）专项评估会议现场部署会

校内毕业论文（设计）评估完成后，评估组将形成书面反馈意见，反馈给相关教学单位，各单位将按照反馈意见对毕业论文工作进行相应的整改，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对存在问题加以纠正，并在以后的毕业论文（设计）工作中严格按规范要求操作，为保障和提高学校人才培养质量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文/图/刘雪宁）

* * * * *

* * * * *

共治•分类•增效： 新时代高校教学评估变革的三个向度

刘振天

摘要：适应并促进高等教育治理体系及治理能力现代化、引导高校分类办学特色发展、切实推动高校办学水平和教学质量提升，即共治、分类和增效，既是考察衡量高校教学评估发展、变迁和进步的三个向度，也是面向新时代深入推进高校教学评估制度改革和完善三个向度。

关键词：新时代；教学评估；共治；分类；增效

一、共治之于教学评估

（一）教学评估作为现代教育治理的重要形式

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全面深化改革，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就高等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而言，“应该包括高等教育理念、高等教育管理体制、大学自身的办学模式以及高等教育的评价机制等现代化，以此形成高等教育先进理念指引、政府宏观管理、社会广泛参与、高校自主办学的格局”。所谓理念现代化，就是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尊重教育规律，体现时代精神；所谓管理体制现代化，最根本的标志是政府简政放权，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实行管办评分离，实现政府从微观管理走向宏观管理、从

过程管理走向目标监控、从传统管理走向共同治理；所谓评估机制现代化，就是构建政府、高校、社会和市场主体于一身的多元评估体系，发挥各自主体的意志和能力。

早在 1985 年颁布的《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就明确规定，教育管理部门要转变职能，改变对高等学校管得过多过细过死现象，要综合运用法律、信息、行政、经济等手段加强对高等教育的宏观指导和管理，要组织教育界、知识界、用人部门定期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进行评估，对成绩卓越的学校要给予荣誉和物质上的重点支持，办得不好的学校要整顿以至停办。

（二）治理体系下教学评估机制的现代化建构

从事前管理和过程管理到事后评估监测的转变，只是高等教育治理体系现代化建构的一个方面，而真正关键的当属积极探索和建立“管办评分离”的多元主体参与合作的评估制度。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 年）》提出要改进教育教学评价，建立科学、多样的评价标准，开展由政府、学校、社会各方面共同参与的教育质量评价活动。建设现代学校制度，实行管办评分离，推进专业评价，鼓励专门机构和社会中介机构对高校学科、专业、课程等水平和质量进行评估。建立科学、规范的评估制度。探索与国际高水平教育评价机构合作，形成中国特色学校评价模式。2016 年新修订的《高等教育法》第 44 条规定：“高等学校应当建立本学校办学水平、教育质量的评价制度，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组织专家或者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高等学校的办学水平、效益和教育质量进行评估。评估结果

应当向社会公开”。这里，首次以法律形式提出了高校应该建立自身评价制度，体现了高校是质量评价主体并对自我质量负责，法律还明确提出了“第三方专业机构”概念，并且第三方机构可以接受政府委托开展高校办学水平、效益和质量评估。2015年，教育部正式下发的《关于深入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 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的若干意见》要求推进管办评分离，构建政府、学校、社会之间新型关系，实现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立健全政府、学校、专业机构和社会组织等多元参与的教育评价体系。

自1985年关于教育体制改革文件发布后，学术界就评估本质、评估功能、评估主体、评估理念、评估标准、评估组织、评估技术、评估方法等进行了深入探讨和研究，提出了许多有价值的理论、观点和主张，并在评估政策和评估实践中得到应用。随着改革逐步深入，评估主体多元化、评估标准区分化、评估形式多样化等日益成为社会共识。1990年，我国第一个教育评价研究学术团体——全国教育管理研究会普通教育评价专业委员会在上海宣告成立。此后，北京市高校教育质量评议中心（1993年）、上海市高等教育评估事务所（1996年）、江苏教育评估院（1997年）、全国普通高校本专科教学工作评估专家委员会（1998年）等陆续成立，参与全国以及本地区相关评估工作。2004年，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的正式成立，起到了重要的示范作用，许多地方相继成立了本地评估机构，目前，已建立的专业评估机构有15家之多，促进了管办评分离，促进了评估体制及整个治理体系新发展。2013年开始的高校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明确规定实行中央和地方分级评估，并且要求政府委托具备资质的专门评估机构实施。如此一来，评估管理重心逐渐下移，评估组织逐渐外扩，初步形成了政府主导、

专门机构实施、高校和社会共同参与及合作的“管办评”相对分离式的共建共治的评估新机制。

二、分类之于教学评估

高校分类办学、政府分类管理和社会分类评价是建设现代教育治理体系题中应有之义。分类评估不仅是对高校办学实际状况、性质与功能的充分尊重，更重要的是对高校办学及发展具有重要的导向性、规约性和激励性，有利于不同类型高校办出水平办出特色。但怎样的分类及其评价更为科学、合理和可行，多年来并未得到很好解决。

在依循什么标准进行分类评估问题上，存在着很大分歧。有学者主张按照高校层次划分，如“985工程”高校、“211工程”高校、设有研究生院的高校、博士授予权高校、硕士授予权高校、地方普通高校、新建本科院校等。有学者主张按照地域划分，如东部地区高校、中部地区高校和西部地区高校，或者发达地区高校、欠发达地区高校，或者按照办学形式划分，如公办高校、民办高校等。更多的学者主张按照高校职能或培养目标划分，如研究类高校、应用类高校及其中间若干具体类型高校等。

分类评估标准涉及统一性与多样性的问题。过于强调标准的统一性而不考虑多样性，就会忽视和抹煞高校之间的差异，造成评估导向单一化，高校缺乏活力和特色。同样，过于强调评估标准的多样性，主张一个地域或一类学校甚至一个学校一个标准，表面上照顾到了高校之间的差异，但实质上等于取消了评估标准，会造成评估没有标准，为低水平办学打开方便之门，对

高等教育健康发展同样是无益的。所以，“平衡标准的统一性与多样性之间的关系，十分重要。政府的作用，就是要确定最低质量标准以及评估标准，无论什么地区、历史、层次、形式或条件的高校，都必须首先达到国家最低质量标准，以此作为统一的前置性的基本规定。

高校分类并非只是简单的技术和方法问题，归根到底是背后的观念和利益问题。传统的观念、业已形成的高等教育等级结构，尤其是国家、政府和社会的资源分配政策，都决定和影响着高校分类和定位问题。

《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及《关于深入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 促进政府职能转变的若干意见》等重要文件，明确强调要研究和建立高校分类体系。近些年来，已先后有上海、浙江、山东、河南等15个省市自治区政府或教育主管部门制定了本地区高校分类管理和评估办法，有的省市还建立了自己的分类评价标准。一个共同现象就是不约而同地把高校分为学术型（或研究型）、应用型和职业型，并且根据不同类型制定不同的拨款标准和分类评价办法，以此引导和促进高校分类发展，办出特色和水平。这些地方政府率先探索和实践可谓开了好头、带了好头，也说明分类发展、分类办学和分类评价已越来越为政府、高校和社会接受，学术（研究）主导型、应用主导型或者职业主导型的分类评估时机越来越成熟，关键取决于相关的资源分配政策和激励措施是否能同步到位，是否能与评估结果挂钩。如果能够这样，不同高校就会各自寻求合理定位、各安其位，在各自定位体系中竞相提升水平和质量，争办一流，从而促进整个高等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三、增效之于教学评估

(一) 教学评估成效显著

经过几十年的探索和实践，我国基本上建立了具有中国特色、体现国际水平的本科教学评估制度，不仅形成了较完整的制度体系，更形成了评估理念体系、标准体系、技术体系和话语体系。

教学评估体系得到了政府、高校和社会的普遍认可和高度评价。2018年教育部评估中心对364位审核评估专家和学校人员进行了调查，结果表明有71%的人认为评估理念先进、评估体系标准科学，有72%的人认为评估方式方法合理，有63%的人认为评估效果明显。

1. 教学评估起到了鉴别教学质量的功能。
2. 教学评估有效指导了高校分类发展。
3. 教学评估显著改善了教学条件。
4. 教学评估促进了教学质量提升。

(二) 增强教学评估实效的可能路径

面向新时代，进一步发挥高校教学评估促建促改和提升质量的功用，减少评估负面效应，需要对教学评估本身进行改革。

必须尊重教育本质和规律。高等教育的本质是培养人，根本目的是育人，必须按照教育本质和规律办事，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确立人才培养在高校中的核心地位和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使高校一切工作都围绕并服务于“怎样培养人”和“培养什么人”这个根本问题上来，建设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

需要树立先进的教学评估理念。国际第四代评估理论强调“评估主要不是为了证明，而是为了持续改进”，这是较为科学合理的评估价值观，它有利于克服以往评估工作中重硬件轻软件、重结果轻过程、重眼前轻长远、重外在轻内在等倾向，尤为重要的是，它强调发展性评价，评估中尊重事实基础上主体与主体之间相互平等对话、交流、协商与经验分享，强调整体判断和主观体验，从而使评估从过去简单化工具化程式化中解脱出来，还评估和教学以本来面貌。

教学整体评估需与专业认证对接。教学评估是对高校整体教学工作、宏观教学管理和教学质量的评价，非常重要但不易深入，而专业认证则将外部评价深入到具体专业和课程之中，进而将“学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认证理念切实贯彻到专业教学过程，点面结合、宏观微观统筹，能有效指导和增强高校质量建设效果。

强化外部教学评估与高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衔接。教学评估作为政府主导开展的活动，不应游离于高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不应成为高校应对一时的权宜之计，必须与高校已有的质量保证体系有效衔接，使内外质量保障体系相互促进、相互作用、相得益彰。通过外部教学评估，检验、印证、修正和强化高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立质量持续改进和提升的长效机制，逐渐形成以高校内部全主体、全要素、全过程积极反思、主动求变的良性质量文化

（注：本文摘自《中国高教研究》2019年第10期第53-60页，有删节，作者，刘振天，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教授）

教学评估中心

地址：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北校区行政楼 502 室

邮编：712046

电话：029-33695973

邮箱：592826012@qq.com 印发时间：2019 年 11 月 15 日
